

文子斟證

王叔岷

顧觀光 文子札記序，謂文子乃『以淮南子割裂補湊而成。其出淮南者十之九；取他書者不過十之一。』其說極塢。是書剽襲淮南，每據許慎、高誘注以改正文，如淮南原道篇：『陰陽爲騶。』高注：『騶，御。』文子道原篇騶正作御；（今本淮南騶作御，乃後人依文子所改。詳王念孫說。）俶真篇：『地不定，草木無所植。』高注：『植，立也。』文子精誠篇植正作立；本經篇：『剛而不韞。』高注：『韞，折也。』文子下德篇韞正作折；主術篇：『而枹鼓爲小。』高注：『小，細。』文子道原篇小正作細；兵略篇：『浙米而儲之。』許注：『浙，漬也。』文子上義篇浙正作漬。皆其明證。則是書之晚出可知。蓋魏、晉好事之徒爲之也。唐志稱北魏李暹作文子註，暹註已失傳。文選注中偶引有張湛注，如班孟堅東都賦注、沈休文恩倖傳論注、陸士衡辯亡論注並引文子云：『羣臣輻湊。』（見上仁篇。）又並引張湛注：『如衆輻之集於轂。』（一引轂下有也字。）任彥昇奏彈曹景宗一首注引文子云：『起師十萬，日費千金。』（見微明篇。）又引張湛注：『日有千金之費。』蓋卽注列子之東晉張湛，此最可貴者也！齊民要術栽樹第三十二引文子云：『冬冰可折，夏木可結，時難得而易失。木方盛，終日採之而復生。秋風下霜，一夕而零。』（見上德篇。）並有注云：『非時者功難立。』則不知何氏注矣。是書剽襲淮南最多；次如老子、莊子、孟子、尸子、呂氏春秋、逸周書、孝經、韓詩外傳、說苑等，亦偶有竊取。正由其出於剽襲，往往與諸書可資比勘。其存淮南之舊者，尤美不勝收。惜既目爲僞書，遂見棄前賢，顧觀光、俞樾（俞樓禠纂）、孫詒讓（札迺）諸家外，鮮有討治者。鈔本流傳，訛奪尙多，補闕拾遺，方期後學。今所見最早之本，有敦煌唐寫本，惜僅存道德篇百五十六行；蔣鳳藻鐵華館叢書有景宋本徐靈府注十二卷，靈府號默希子，惟與道藏本默希子注十二卷勘驗，道藏本實優於景宋本（景宋本有極繁之錯簡）。因據道藏

本參覈羣籍，成斟證一卷云。四十四年仲春十一日，叔岷記於臺北慕廬。

道 原 篇

原流汙汙，沖而不盈。

案『不盈』當從淮南子原道篇作『徐盈。』高誘注：『原泉始出虛，徐流不止，能漸盈滿。以喻於道亦然。』是其義也。僞託者蓋據老子『道沖而用之，或不盈。』改徐爲不，失其旨矣。

以退取先。默希子注：自後而入先也。

俞樾云：退當作後。

案俞說是也。據注，則正文退本作後矣。

天常之道，

俞云：『天當作太，字之誤也。常當作上，聲之誤也。淮南子原道篇正作「太上之道。」』

案景宋本天作大，是也。『大常』猶『太上，』老子：『道可道，非常道。名可名，非常名。』俞云：『常與尙古通，尙者，上也。』於此則謂常爲上之聲誤，疏矣！

以地爲車。

案御覽七百二引車作輿，淮南子原道篇同。

四支不動，聰明不損。

案動當作勤，勤、損爲韻。說文：『勤，勞也。』勞、損義近。今本勤誤動，既失其義；又失其韻矣。自然篇：『四體不動，』亦可證此文動字之誤。今本淮南子勤亦誤動，詳王念孫說。

除其貴欲。

顧觀光云：貴字誤，當依原道訓作嗜。

案治要、文選張茂先鷦鷯賦注引貴並作嗜。貴蓋耆之誤，耆與嗜同。

約其所守即察。寡其所求即得。

案治要引察下、得下並有矣字。

聖人忘乎治人，

案上入字涉下入字而衍，『聖忘乎治人，』與下『貴忘乎勢位，』『樂忘乎富貴，』

文例一律。淮南子正無上入字。

至德天地之道。

案文選張平子南都賦注、賈誼鵬鳥賦注引德並作得。德、得古通。淮南子俶真篇：『則至德天地之精也。』卽此文所本，藝文類聚八三引德作得，與此同例。

形究而神杜。

顧云：杜字誤，當依俶真訓作壯。

俞云：杜乃壯字之誤，淮南子俶真篇正作壯。

案顧、俞說並是；惟『形究而神壯，』亦不可通，究乃苑之誤，仍當依淮南子訂正。高誘注：『苑，枯病也。』是其義也。

嗜欲害之。

案御覽三百六十引害作亂。

安而不傾。

案治要引傾下有也字。

一之暇，察於天地。

顧云：原道訓暇作解。

案管子內業篇暇亦作解。淮南子察作際，察、際古通。

曲因其直，直因其常。

案二句義不可通。景宋本作『曲因其常。』是也。注：『各附所安，俱利其性，是曲因其常者也。』可證正文『曲因其』下本無『直直因其』四字。淮南子作『曲因其當，』常、當古通，道德篇：『故聖人常聞禍福所生而擇其道。』唐寫本常作當，卽其比。

夫喜怒者，道之邪也。

案景宋本邪作衰，衰蓋衰之誤，衰與邪同。

水爲道也：廣不可極，

案初學記六引水下有之字，廣作大。淮南子廣亦作大。御覽五八兩引此文，一引

與初學記同；一引大仍作廣，『廣不可極』下有注云：『莫知其言。』言疑崖之誤。

息耗減益，過於不訾。

案御覽引此下有注云：『涌出日息煎乾曰耗。出川枝流曰減。九野注之曰益。過於不訾者，此過尾閭之大壑，入无底谷。』

下地爲潤澤。

案初學記引『潤澤』作『江河。』

藏於不取。

案取當作敢，字之誤也。老子：『勇於不敢則活。』可證。淮南子正作『藏於不敢。』（俞樾不得其義，謂當從文子作取，謬甚！）

齒堅於舌，而先斃。

案意林引而下有齒字。

堅强者死之徒。

案意林引堅作剛。

機械之心藏於中，卽純白之不粹，神德不全。

案『純白』下有之字，不詞，蓋涉上之字而衍。『純白不粹，神德不全。』文正相耦。淮南子原道篇正作『純白不粹。』泰族篇作『純白不備，』莊子天地篇同。亦其證。

欲害之心忘乎中者，

案害乃宐之誤，宐，俗肉字。欲肉者，欲食肉也。（本王念孫說。）景寫宋本淮南子原道篇正作宐。

夫任耳目以聽視者，勞心而不明。以智慮爲治者，苦心而無功。

案『勞心』本作『勞形，』涉下『苦心』而誤也。『任耳目以聽視，』此『勞形』之事。『以智慮爲治，』乃『勞心』之事。淮南子正作『勞形。』

鑿井而飲。

案景宋本鑿作立，意林引同。

不布施，不求德。高下不相傾，長短不相形。

顧云：齊俗訓德作得。

案意林引作『不布施以求德，不高下以相傾。此古人之德也。』御覽八百六引德作得（與淮南子齊俗篇同。德、得古通），餘與意林同。

精 誠 篇

故精誠內，形氣動於天，景星見，黃龍下，鳳凰至，

顧云：『精誠』下脫『感於』二字，當依泰族訓補。

案文選曹大家東征賦注引『精誠』下有『通於』二字。御覽七引『景星』上有則字，淮南子泰族篇亦有則字。意林引『景星』作『景雲』，『鳳凰』作『祥風』，風蓋鳳之誤，淮南子正作『祥鳳。』

故大人，與天地合德，與日月合明，

案初學記十七引『大人』作『聖人者，』兩合字下並有其字。據此，則下文『與鬼神合靈，與四時合信，』（初學記未引。）兩合字下亦當有其字，文乃一律。易乾文言作：『夫大人者，與天地合其德，與日月合其明，與四時合其序，與鬼神合其吉凶。』即其證。淮南子『大人』下亦有者字。

萬物而不傷。

案『萬物而不傷，』文不成義，『萬物』當從淮南子覽冥篇作『萬化。』一本『萬物』下無而字，蓋不知物爲化之誤而妄刪之耳。

枕石寢繩。

案景宋本石作方，是也。淮南子正作方。石即方之形誤。

浮游汎然不知所本，自養不知所如往。

俞云：『本乃求字之誤，「汎然」二字，當爲衍文。「自養」當爲「罔養，」後漢書馬嚴傳注：「罔養，猶依違也。」莊子天地篇之「罔象，」楚辭哀時命之「罔兩，」並字異而義同。如字衍文，「浮游不知所求，罔養不知所往。」浮、求爲韻，養、往爲韻。淮南作「浮游不知所求，魍魎不知所往。」「罔兩」二字皆從鬼，此寫者誤增，「浮游、」「罔兩，」皆形容當時之民之不識不知。』

案俞說是也，莊子在宥篇：『浮游不知所求，猖狂不知所往，』景宋本此文『自

養』作『罔養，』北堂書鈔十五引淮南子『罔』作『罔兩。』咸可爲俞說之證。

『猖狂』與『罔養』義亦相近。

至黃帝，要繆乎太祖之下。

案『要繆』當作『宓繆，』淮南子作『宓穆，』繆與穆同。高誘注：『宓，寧也。』穆，和也。』是其義也。杜道堅續義本作『要妙，』蓋不知要是誤字，而臆改繆爲妙耳。

積惠重貨，

案御覽四一九引貨作厚，淮南子俶真篇同。

藏志意，

案御覽四百三引藏作減，

知九竅四肢之宜，

俞云：『淮南子俶真篇作「不知耳目之宜，」宜乃宜字之誤。句上有不字，當從之。』

案俞說是也，莊子德充符篇作『不知耳目之所宜，』亦可證此文知上脫不字。

民貧苦而分爭生，事力勞而無功。

案生字涉下文『智詐萌生』而衍，『民貧苦而分爭，事力勞而無功。』文正相耦。

淮南子主術篇無生字，當據刪。

夫水濁者魚噉，政苛者民亂。

案意林、御覽六二四引兩者字並作則，者猶則也。淮南子、韓詩外傳一、說苑政理篇皆作則。治要引下者字作卽，卽亦猶則也。御覽八引噉下有喁字，蓋由噉，一本作喁，傳寫因並竄入耳。韓詩外傳噉作喁，可證。

抱薪而救火。

案治要、文選枚叔上書諫吳王注引火下並有也字。淮南子同。

而莫之使，極自然。

案治要引作『而莫之使也。』無『極自然』三字，疑是舊注之竄入正文者。意林引作『而莫使。』亦無『極自然』三字。

弗召自來，不去而往。

案『而往』本作『自往，』涉上『而莫之使』而誤也。『弗召自來，不去自往。』

相對成義。治要引此正作『自往。』淮南子同。

其於治難矣！

案治要引治上有以字，淮南子治上有爲字，爲猶以也。

皋陶喟而爲大理，天下無虐刑，何貴乎言者也！

案御覽七百四十引『大理』作『士師。』二一引『何貴』作『有貴。』淮南子亦作『有貴。』

師曠瞽而爲太宰。

案御覽七百四十引『太宰』作『太師。』

從其所行。

案治要引行下有也字。

而國家昏亂。

案治要引『國家』作『國多。』淮南子作『民多。』

故聖人精誠別於內，好憎明於外。

顧云：明字誤，主術訓作忘。

案別當作刑，字之誤也。刑與形同，治要引此正作形。淮南子同。明，當從淮南子作忘，涉下『發號以明指』而誤也。注：『外絕愛憎。』是正文明本作忘矣。

精至爲神。

顧云：主術訓『精至』二字倒，與治要引此文合。

案治要引作『夫至精爲神。』『精至』卽『至精』之誤倒。

秋氣之殺。

案治要引殺下有也字。淮南子同。

故理人者，慎所以感之。

案治要引作『故治人者，慎所以感也。』疑此文『感之』下本有也字，淮南子作『慎所以感之也。』可證。

不知道之所體一，

案『體一』乃『一體』之誤倒，淮南子本經篇正作『不知道之所一體。』

信君子之言，忠君子之意。

顧云：治要引言下、意下並有也字，於文爲順。繆稱訓文小異，然亦有兩也字。

案治要引信上更有夫字。

不如寡言。

顧云：言字誤，道應訓作也。

案注：『故多不如寡也。』是正文言本作也。言字涉上文『言有宗』而誤。

害衆者倅，而使斷其指。

顧云：『「害衆者倅，」此句誤，道應訓作「周鼎著倅。」與呂氏春秋合。』

案『害衆者』三字，即『周鼎著』三字之誤。景宋本者作著，是也。淮南子本經篇亦作『周鼎著倅。』斷當作𪔐，字之誤也。呂氏春秋離謂篇、淮南子道應篇並作𪔐；淮南子本經篇作𪔐，義亦相符。作斷，則非其旨矣。

存亡定傾若一。

案治要引存上有其字。淮南子脩務篇同。

異聲而皆樂。

案景宋本聲作傳，御覽四六八引同。治要引聲作轉，淮南子同。傳猶轉也。聲字涉下文『異聲而皆哀』而誤。

夫歌者，樂之徵。

案治要引徵下有也字，與下文句法一律。淮南子亦有也字。

愠於中，發於外。

案愠當作憤，字之誤也。淮南子正作憤，注：『憤，發也。』是其義也。治要引『發於外，』作『而應於外。』淮南子作『則應於外。』而猶則也。

言則傷有神之神者。

案『言則傷有神，』當作『有言則傷其神。』承上『有言也即傷』而言。言上脫有字，其誤爲有，（古書其、有二字往往相亂。）則文不成義。淮南子說山篇正作『有言則傷其神。』淮南子『之神者』三字，乃起下之詞，與『有言則傷其神』句，不當連讀。（陳觀樓有說。）此文『之神者』三字當刪，蓋僞託者誤讀淮南子『有言則傷其神之神者』爲一句，（王念孫有說。）而不知其不可通也。

昔南榮趺恥聖道而獨亡於己，

顧云：而字誤，脩務訓作之。

案景宋本南榮趺作南榮嘯，淮南子同。賈子新書勸學篇而亦作之。

勤苦十日不食，如享太牢。

俞云：『勤字衍文，苦乃若字之誤，如讀爲而，此本云：「若十日不食，而享太牢。」淮南子脩務篇作「欣然七日不食，如饗太牢。」疑此文「十日」亦當從淮南作「七日。」』

案俞說是也，賈子新書作『若饑十日，而得太牢焉。』『十日』亦當作『七日，』七，古文作十，與十形近，往往相亂。

恍若有喪。

案景宋本恍作憂，治要引同。

九 守 篇

窈窈冥冥。

案雲笈七籤九一引窈窈作宵宵，古字通用。

重濁爲地。

案七籤引重作凝。

骨骸根于地。

案七籤引骸作骼，下同。

萬物逆之者死，

案七籤引逆作失，淮南子精神篇同。

故靜漠者，神明之宅。虛無者，道之所居。

案七籤引宅下、居下並有也字，淮南子同。

沖氣以爲和。

案七籤引此下更有『故貴在守和』五字。

人受天地變化而生。

案七籤引作『人之受天地變化而生也。』

一月而膏。

案御覽三百六十引此下有注云：『初形骸如膏脂。』

二月血脈。

案血乃而之誤，孫詒讓已言之。淮南子亦作而。御覽引此下有注云：『漸生筋脈。』

三月而胚。

案御覽引此下有注云：『胚，胞也。三月如水龍狀也。』

四月而胎。

案御覽引此下有注云：『如水中蝦蟆之胎。』

五月而筋。

案御覽引此下有注云：『氣積而成筋。』

六月而骨。

案御覽引此下有注云：『血化肉，肉化脂，脂化骨。』

七月而成形。

案御覽引此下有注云：『四肢九竅成。』

八月而動。

案御覽引此下有注云：『動作。』

九月而躁。

案御覽引此下有注云：『動數如前。』

五藏乃分。

案景宋本分作形。御覽引同。

腎主耳。

案御覽十三、三七六引耳並作鼻，淮南子同。惟與下文『肺主鼻』複，未知孰是。

頭圓法天，足方象地。

案御覽三六三、七籤並引作『頭之圓以法天。足之方以象地。』淮南子頭下、足下亦並有之字。

天有四時、五行、九曜、三百六十日。人有四支、五藏、九竅、三百六十節。

案七籤引『九曜』作『九星。』御覽引入下有『亦復』二字，復字疑衍。淮南子人下亦有亦字。下文『人有取與喜怒。』御覽引入下有亦字，淮南子亦有亦字。

腎爲雨。

顧云：御覽十三又三百六十三並引作『腎爲電。』（據孫詒讓引。）

孫詒讓云：『今本淮南精神訓與此書同。高注云：「雨，或作電。」豈此書亦有別本，與淮南或本同與？』

案七籤亦引作『腎爲電。』

人與天地相類。

顧云：『七籤入作以，相下有比字。精神訓作「以與天地相參也。」』

案御覽三六三引入亦作以。

日月失行，薄蝕無光。風雨非時，毀折生災。

案七籤引失下、非下並有其字，淮南子同。

五星失行，州國受其殃。

案七籤引作『五星失其度，郡受其殃。』（郡上疑脫州字。）淮南子失下亦有其字。御覽引『州國』作『州土。』

至閼以大。

案七籤引作『至閼且大。』

人之耳目何能久燠而不息？精神何能馳騁而不乏？

顧云：七籤燠作勞，精神訓作『久熏勞。』下句『馳騁』上亦有久字。

案御覽引作『人之耳目何能久勤而不愛？精神何能久馳而不止？』燠當作勤，勤壞爲董，因誤爲熏，復易爲燠耳。（淮南子作薰，亦勤之誤。孫詒讓有說。）七籤作勞，勤猶勞也。

聖人誠使耳目精明玄達，

顧云：七籤無『聖人』二字，與精神訓合。

案『聖人』二字，涉上文『聖人愛而不越』而衍。七籤引使下有其字。

禍福之間，可足見也！

案景宋本可作何，可、何古通。初學記十七、七籤引此亦並作何。

以言精神不可使外淫也。

案七籤引『精神』下有之字，淮南子同。

故嗜欲使人氣淫，好憎使人精勞。

顧云：七籤精作心，與精神訓合。

案七籤引作『故嗜欲使人之氣衰殺，好憎使人之心勞倦。』淮南子兩人字下亦並有之字。

吾處天下，亦爲一物。

案文選陸士衡豪士賦序注引作『譬吾處於天下，亦爲一物也。』淮南子作『譬吾處於天下也，亦爲一物矣。』矣猶也也。

而物亦物也。物之與物，何以相物！

案文選注引作『然則我亦物也；而物亦物也。物之與物也，有何以相物也！』淮南子『物亦物也』上無而字，餘與文選注引此文同。

守 虛

夫哀樂者，德之邪。好憎者，心之累。喜怒者，道之過。

案七籤引邪下、累下、過下，皆有也字。淮南子精神篇同。唐寫本莊子刻意篇：『悲樂者，德之邪也。喜怒者，道之過也。好惡者，德之失也。』（今本脫三也字。）淮南子原道篇：『喜怒者，道之邪也。憂悲者，德之失也。好憎者，心之過也。嗜欲者，性之累也。』並與此句法同。

是以聖人遵之，不敢越也。

俞云：『遵當作尊，言聖人尊重之，不敢越也。淮南精神篇作「是故聖人貴而尊之，不敢越也。」可據訂。』

案俞說是也。七籤引此作『是故聖人尊之，弗敢越。』可證。

守 無

齊生死，則意不懼。

案七籤引『生死』二字倒，淮南子精神篇亦作『齊死生。』

無之而不通。

案七籤引之作至，淮南子同。

可正以義，不可懸以利。

顧云：七籤正作止，與精神訓合。此正字誤。

案顧說是也。七籤引『不可』上有而字，與上文句法一律。淮南子亦有而字。

下考世俗之行，乃足以羞也。

案以字當在下字上，淮南子作『以下考世俗之行，乃足羞也。』可證。七籤引此作『以考世俗之行，乃足薄也。』以字未錯在足字下，惟以下脫下字。

守 平

通內外之符者，

顧云：七籤符作府。

案七籤引通下有乎字，淮南子精神篇通下有于字，于猶乎也。

何往不遂？

案七籤引作『何往而不遂也？』淮南子『何往』下亦有而字。

守 易

無益於性者，不以累德。不便於生者，不以滑和。

案七籤引性作情，生作性，淮南子精神篇同。

不縱身肆意，而制度可以爲天下儀。

顧云：精神訓不作故，故字是也。此卽『從心所欲不踰矩』之義。

案不字涉上文諸不字而衍，七籤引此正無不字。七籤引『制度』作『度制，』淮南子同。

制形而衣。

顧云：制字誤，七籤作度，與精神訓合。

案度之作制，涉上文『制度』字而誤。下守眞一目，亦有『度形而衣』之文，淮南子俶眞篇同。

守 清

人受氣於天者，

案七籤引受上有所字，淮南子俶真篇同。

所以爲制者異。

顧云：七籤有也字，與俶真訓合。

案七籤引所上有其字，亦與淮南子合。

智者，心之府也。

案治要引府作符，符亦借爲府。上守平：『通內外之符者，不可誘以勢。』七籤

引符作府，亦府、符通用之證。

人莫鑒於流潦，而鑒於澄水，

案治要、七籤引『流潦』並作『流水。』莊子德充符篇同。治要、七籤引『澄水』

下並有者字，淮南子俶真篇、說山篇、劉子新論清神篇亦皆有者字。

乃能形物之情。

案治要引情下有也字。淮南子情作性，下亦有也字。

故用之者，必假於不用者。

顧云：『必假於不用者，』七籤作也，與俶真訓合。

案七籤引之字在假字下，亦與淮南子合。景宋本下者字亦作也。

夫鑒明者，則塵垢不汙也。

案七籤引此無則字，與下文句法一律。淮南子亦無則字。

則消躁藏息矣。

顧云：躁字誤，七籤作爍，與俶真訓合。

案藏字亦誤，七籤引作滅，亦與淮南子合。

守 真

度形而衣。

案御覽四三一引形作身。

必無以天下爲也。

案七籤引也上有者字。

必不以越行求之。

顧云：七籤越作趨，之作也，並與俶真訓合。

案七籤引之作『者也。』與淮南子合。顧氏失檢。

誠達性命之情，仁義因附也。

顧云：七籤達下有乎字，因作自。

案淮南子達下有于字，（于猶乎也。）因作固。因卽固之形誤。因，俗作囙，遂更誤爲自矣。

勢利不能誘，聲色不能淫，辯者不能說，智者不能動，勇者不能恐。

案七籤引誘下、淫下、說下、動下、恐下，皆有也字。淮南子同。

此真人之遊也。

顧云：七籤遊作道，與俶真訓合。

案道乃遊之誤。遊者，行也。淮南子道亦當作遊，詳王念孫說。

夫生生者不生，化化者不化。

案七籤引作『夫生生者不死，化物者不化。』淮南子同（今本淮南子『生生』誤『化生。』詳俞樾說）。

不達此道者，

案七籤引達下有乎字。

辭潤金石。

顧云：七籤辭作澤，與俶真訓合。

案澤乃辭之誤，『辭潤金石，』與上句『辯解連環，』義正相因。辭誤爲澤，則不倫矣。淮南子澤亦當作辭，詳王念孫說。

守 靜

非譽不能塵垢。

案七籤引非作毀。

有其才不遇其時。

案七籤引才作人，淮南子俶真篇同。

耳調金玉之音者，目不見太山之形。

案七籤引『金玉』作『玉石，』形作峻。淮南子『金玉』亦作『玉石，』形作高，高、峻義同。御覽十三引『金玉』作『金石。』

故小有所志，則大有所忘。

案七籤引志下有者字，則作必。御覽引則亦作必。

今盆水，若清之經日，乃能見眉睫。

案意林、七籤引『經日』並作『終日，』義同。淮南子亦作『終日。』七籤引『乃能』作『不能，』是也。『清之終日，不能見眉睫。』正以見其難清也。淮南子作『未能，』義同。作『乃能』者，淺人所改耳。

守 弱

損有餘，補不足。

案景宋本補作奉，七籤引同。

滿足者亡。

顧云：七籤足作溢。

案景宋本足亦作溢。

飄風暴雨不終日。

案七籤引『暴雨』作『驟雨，』下同。與老子合。

樂終而悲。

顧云：治要引此句在『物盛則衰』之下，此錯簡。

案治要引此句仍在『月滿則虧』下，顧氏失檢。惟淮南子道應篇此句作『樂極則悲，』則在『物盛則衰』之下。

是故聰明廣智，守以愚。多聞博辯，守以儉。武力勇毅，守以畏。

案七籤引『廣智』作『俊智，』『武力勇毅，』作『武勇驍力。』

此五者，先王所以守天下也。

案七籤引『先王』下有之字。

是以弊不新成。

顧云：道應訓『是以』下有能字，與老子合。

案七籤引此『是以』下亦有能字。

是內樂外，不以外樂內。

顧云：七籤是下有以字，與原道訓合。

案景宋本是下亦有以字。七籤引『樂內』下有『者也』二字。

卽有自志貴乎天下。

顧云：句費解，七籤作『卽至貴乎天下。』原道訓作『志遺於天下。』貴、遺二字形相似。

案此本作『卽志遺乎天下。』『有自』二字，涉上文『故有自樂也』而衍。七籤引此無『有自』二字，是也。七籤引志作至，至、志古通，（老子：『終日號而不嗟，和之至也。』敦煌卷子本至作志；莊子漁父篇：『真者，精誠之至也。』文選稽叔夜幽憤詩注引至作志；本書道德篇：『至德道行，命也。』淮南子俶真篇至作志。皆其比。）貴乃遺之壞字，當據淮南子正。

一失其位，卽三者傷矣。注：此三者，謂形、神、氣也。精神卽逝，形、氣亦凋。一失其所，三者何依也！

案三當作二，注：『精神卽逝，形、氣亦凋。』（卽當作既。）正所謂『一失其位，卽二者傷矣。』七籤引此正作二。淮南子同。（北宋本、道藏本、朱東光本及文選養生論注引淮南子皆作二。茅一桂本、漢魏叢書本二誤三，莊達吉本從之，非也。詳王念孫說。）注文三，亦當作二。景宋本正作二。

以形爲主者，神從而害。

案景宋本主作制，七籤引同。是也。作主，涉上文『以神爲主』而誤。淮南子亦作制。

幾以過人之知，位高於世。

俞云：位當作立。

案七籤引位正作立。

是以時有盲忘自失之患。

案七籤引忘作妄，忘、妄古通，淮南子亦作妄。

守 樸

性合乎道也。

案七籤引也上有者字。

治其內，不治其外。

案七籤引下治字作知，是也。作治，涉上治字而誤。淮南子精神篇作『不識其外。』識猶知也。

明白太素，無爲而復樸。

案七籤引太作入，是也。此本作『明白入素，無爲復樸。』相對爲文。太乃入之誤，而字涉上文而衍。莊子天地篇正作『明白入素，无爲復朴。』淮南子作『明白太素，無爲復樸。』太亦入之誤。說互詳淮南子斟證。

體本抱神，以遊天地之根。

顧云：七籤本作性，根作間。

案莊子本亦作性。根亦作間。

芒然仿佯塵垢之外，逍遙乎無事之業。

案『仿佯』下當有乎字，與下句一律。本書精誠篇、莊子大宗師篇、達生篇皆有乎字。淮南子俶真篇、精神篇『仿佯』下、『消搖』下並有于字，（于猶乎也。）句法亦一律。七籤引『塵垢』作『塵埃，』淮南子俶真篇、脩務篇亦並作『塵埃。』

通達禍福於一。

顧云：七籤作『通遠歸于一。』

案七籤遠乃達之形誤。

清靜而無。

案『清靜而無，』文意不完，七籤引無下有爲字，是也。淮南子精神篇作『清靖而無思慮。』亦可證此有脫文。

有神而不用。

案七籤引用作行，淮南子同。

使精神暢達，而不失於元。

案元當作充，字之誤也。七籟引此正作充。淮南子同。高注：「充，實也。」是其義也。

化者，復歸於無形也。不化者，與天地俱生也。

案七籟引兩也字上並有者字。

純粹之道也。

案七籟引作「純粹素樸之道矣。」是也。景宋本作「純粹素道。」亦有脫文。

符 言 篇

其角美者身必殺。

案御覽五九引必作見。藝文類聚二三引晏子同。

甘泉必竭。直木必伐。

案御覽五九引「必竭」作「先竭。」莊子山木篇、藝文類聚八八引淮南子亦並云：

「甘井先竭。」御覽九五二引「直木」作「良木。」

山生金，石生玉，反自剝。

顧云：「說林訓云：「山生金，反自剝。」剝字與下食、賊韻。此一增、改，便失韻，而辭句亦多寡不倫。」

案意林、御覽九四九引此並作「山生金，反自剝。」與淮南子合。

木生蟲，還自食。

案文選王子淵四子講德論注、意林、御覽引蟲並作蠹，淮南子同。意林引食作蝕，食、蝕古通。

還自賊。

案文選注引還作因。

循其所已有，

案景宋本循作脩，是也。脩、循隸書形近，往往相溷。淮南子詮言篇亦作脩。

芒芒昧昧，從天之威，與天同氣。

案「與天同氣，」當作「與元同氣。」元、天形近，又涉上天字而誤也。呂氏春秋應同篇、淮南子繆稱篇、泰族篇皆作「與元同氣。」本書上仁篇有此文，元亦

誤天。

故至德，言同輅。

案景宋本輅作賂。

退之於邪，開道之於善。

案景宋本「退之於邪，」作「退章於邪。」此本作「退障之於邪，」與「開道之於善」對言，章乃障之壞字。淮南子繆稱篇作「遏障之於邪。」可證。

人有窮，而道無通。

顧云：無下脫不字，當依詮言訓補。

案顧說是也。注：「道无爲而自周。」正以釋「道無不通」之義。是正文原有不字明矣。

故羽翼美者，傷其骸骨。枝葉茂者，害其根莖。能兩美者，天下無之。

孫云：「骸骨」當作「骨骸，」與莖、之爲韻。淮南子詮言訓正作「骨骸。」可證。

案孫說是也。文選張茂先鸛鵒賦注引此正作「傷其骨骸。」

隨時三年，時去我走。去時三年，時在我後。

顧云：走字誤，詮言訓作先。

案顧說非也。走與下文後爲韻，先乃走之形誤，宋本淮南子正作「時去我走。」與此文合。

爵高者，人妒之。官大者，主惡之。祿厚者，人怨之。

案藝文類聚三五、御覽八三引「人怨之，」並作「怨處之。」淮南子道應篇同。是也。處與上文妬、惡爲韻。作「人怨之」者，後人妄改之也。冊府元龜七八八引韓詩外傳七、御覽四五九引列子說符篇亦並作「怨處之。」（今本外傳處作歸，列子處誤逮。）

豈獨形骸有闔聾哉？心亦有之。塞也，莫知所通。此闔聾之類也。

案「塞也，莫知所通。」文意不明。「塞也」上當有「心之」二字，承「心亦有之」而言。淮南子泰族篇作「心之塞也，莫知務通也。」可證。

不聞與不問，

顧云：此句誤，泰族訓作『不學與學。』

案景宋本作『問與不問，』與淮南子作『不學與學』義近。

聖人同死生，明於分理。愚人同死生，不知利害之所在。

案御覽四百一引『聖人、』『愚人』下並有之字，『分理、』『所在』下並有也字。

五四八引『聖人』下亦有之字，『分理』下亦有也字。

能勝不如己者，至於若己者而格。柔勝出於若己者，其事不可度。

案『能勝不如己者，』能本作強，強與下文柔對言。淮南子原道篇、詮言篇、列子黃帝篇皆作強。上文多能字，故強誤爲能。『柔勝出於若己者，』若字涉上『若己者』衍而，淮南子、列子皆無若字。

道 德 篇

舉事有道，

案唐寫本舉作興，興猶舉也，淮南子覽冥篇：『帝道揜而不興。』高注：『興，舉也。』卽其證。

故帝者，天下之適也。王者，天下之往也。

案唐寫本『之適』作『適之，』『之往』作『往之。』

夫失道者，奢泰驕佚，慢倨矜傲。

案唐寫本失作背，傲作振。

小人行之，

案唐寫本『小人』作『小夫。』

未若使人无其意。

案唐寫本、景宋本无上並有本字。呂氏春秋順說篇、淮南子道應篇、列子黃帝篇皆同。

國家安寧。

案唐寫本寧作定。

故物生者，道也。

案唐寫本無物字。

無道不亡者，

案治要引不上有而字。

人民樂其業。

案唐寫本作『人人自樂其間。』

至德道行，命也。

顧云：『至德』二字誤，俶真訓作『志得。』

案唐寫本正作『志得。』惟至、志古通，德、得古通，作『至德』亦非誤字。

命得時而後能明。

顧云：時字誤，俶真訓作性。

案唐寫本時作生。生、性古通，本書多以生爲性。

无聞見者，愚迷。

案唐寫本『愚迷』作『愚也，』與上文『聖也、』『智也、』一律。也之作迷，

涉注『真謂愚迷也已矣。』而誤。

君好義，則信時而任己，棄數而用惠。

顧云：義當作智，信當作倍，詮言訓並不誤。惠字誤，詮言訓作慮。

案唐寫本作『君好知，則信時而任己，棄數而用思。』信亦當作倍，倍與背同。

思猶慮也，不必從淮南子作慮。

財不足任，

顧云：財字誤，詮言訓作才。

案唐寫本正作才。惟作財，亦非誤字，財、才古通。孟子盡心篇：『有達財者，』與此同例。淮南子作『賢能之不足任，』顧氏謂財作才，蓋據上文『人之美才也』爲說。

守靜，能爲天下正。

案唐寫本能上有故字，『守靜，故能爲天下正。』與上文『見小，故能成其大。』

句法一律。

具於此矣。

案唐寫本具作期，景宋本作其。具乃其之誤。其、期古通，易繫辭：『死其將

至，』釋文：『其，亦作期。』韓非子十過篇：『至於期日之夜，』淮南子人間篇期作其，並其比。

民有道所同行。

案唐寫本行作道，淮南子詮言篇同。

下之任懼。

顧云：『任懼』二字誤甚，詮言訓作『徑衢。』

案唐寫本正作『徑衢，』與淮南子合。徑字或作徑，因誤而爲任。衢壞爲懼，更誤爲懼矣。

誅暴救弱謂之義。

案唐寫本弱作溺，溺與弱同。

此天道也。

案唐寫本也上有然字。

王者得其歡心，

案唐寫本作『王天下，得天下之歡心。』

聖人者，應時權變，

案唐寫本『權變』作『偶變。』是也。淮南子齊俗篇作『耦變。』偶與耦同。齊俗篇又云：『夫以一世之變，欲以耦化應時。』本書道原篇：『萬物之化，無不應也。百事之變，無不耦也。』（本淮南子原道篇。）亦並以應、耦對文。

是故不法其已成之法，而法其所以爲法者，與化推移。

案此有脫文，唐寫本作『是故不法其已成之法，而法其所以爲法。其所以爲法者，與化推移也。』是也。淮南子作『是故不法其已成之法，而法其所以爲法。所以爲法者，與化推移者也。』亦其證。

文子問政。

案唐寫本問下有爲字。

廉而不劌。

案唐寫本不作無，無猶不也。

入爭，則輕爲非。

案唐寫本人作民，與上文作『民爭』一律。

戰戰兢兢，

案唐寫本『兢兢』作『怛怛。』

使桀、紂循道行德，

案唐寫本循作修，是也。修、循古多相亂。

諸侯背叛。

案唐寫本『背叛』作『倍畔，』同。

勿撓而已。

案唐寫本勿上有曰字。淮南子齊俗篇同。

猶逃雨。

顧云：齊俗訓有也字，於文爲順。

案御覽十引此亦作『猶逃雨也。』

故聖人體道反至，

顧云：至字誤，齊俗訓作性。

案唐寫本至作生，是也。至卽生之誤。生與性同。

吾聞子得道於老聃，

案唐寫本『得道』作『學道。』

振亂以爲治。

案御覽四百三引作『治亂以爲定。』

化淫敗以爲樸。

案唐寫本樸作貞。

蛟龍宿其沼。

案唐寫本沼作谷。

上 德 篇

老子曰：學於常樅。

案景宋本、杜道堅續義本並無曰字。淮南子繆稱篇作『老子學商容。』商容卽常

縱。

膏燭以明自煎。

案藝文類聚八十引作『蘭膏以明自銷。』御覽八百七十引煎亦作銷，三三八引作消。消、銷古通。

幽冥者，所以論道而非道也。

顧云：說山訓論作喻。

案論當作諭，字之誤也。淮南子作喻，喻與諭同。

以其內保之，止而不外蕩。

案文選謝靈運初去郡詩注引蕩下有也字。淮南子同。

清之爲明，杯水可見眸子。濁之爲害，河水不見太山。

案御覽七五九引『可見』作『而見，』三九引淮南子同（今本說山篇無而字）。

藝文類聚七三引『爲害』作『言關，』御覽七五九引作『爲關，』淮南子亦作『爲關。』

川廣者魚大，山高者木脩，地廣者德厚。

案御覽四百三引『木脩』上、『德厚』上並有其字。據此，則上文『魚大』上亦當有其字，文乃一律。九三五引『木脩』作『獸脩。』脩亦有大義，淮南子脩務篇：『吳爲封豨脩蛇，』高注：『封、脩，皆大也。』卽其證。

園有螫蟲，

案御覽四百一引園作野。

得鳥者，羅之一目。

案文選禰正平鸚鵡賦注、王元長永明十一年策秀才文注、御覽九一四引『一目』下皆有也字。淮南子說山篇同。

則無時得鳥。

案文選禰正平鸚鵡賦注引作『卽無時得鳥也。』王元長永明十一年策秀才文注、御覽九一四引則亦並作卽，作卽是故書。御覽八三二引『得鳥』下有焉字。淮南子『得鳥』下有矣字。矣、焉、也，並同義。

狡兔得而獵犬烹，高鳥盡而良弓藏。

案藝文類聚六十引烹作死，『良弓』作『强弓』，御覽三四八引『良弓』作『强弩。』淮南子說林篇亦作『强弩。』

寒蜚得木。

案景宋本得作洋，初學記三十引作『寒蜚翔水。』淮南子同。洋亦借爲翔。
椎固百內，而不能自椽。

顧云：椽字誤，說林訓作椽。

案『百內』乃『有丙』之誤，淮南子作『有柄』，柄、丙正、假字。景宋本椽作椽，與淮南子合。

而不能見其背。

案意林引見上有自字，淮南子同。

泠泠之水清，

案北堂書鈔一二七、藝文類聚八、御覽五八引『泠泠』並作『青青。』

藁之爲縞也，

顧云：藁字誤，說林訓作鈞。

案顧說是也，御覽六九七引藁作均。鈞與均同。

冠則戴枝之，絛則足踞之。

顧云：枝字誤，說林訓作致。

案枝非誤字，淮南子作致，致乃歧之誤，歧亦戴也。歧與枝聲近義同。詳王念孫說。又案御覽引踞作履，踞亦履也。

一掬不能塞江河。

案意林引作『一塊不能塞一河。』

一酌不能救一車之薪。

案意林引『一酌』作『一杓。』

與死同病者，難爲良醫。與亡國同道者，不可爲忠謀。

案御覽七三八引尹文子云：『與死者同病，難爲良醫。與亡國同道，不可爲謀。』

所引蓋此文，而誤爲尹文子文也。淮南子『與死同病者，』者字亦在死字下，『與亡國同道』下亦無者字，謀上亦無忠字。

聾者不歌，无以自樂。盲者不觀，无以接物。

案御覽七百四十引此，亦誤爲尹文子文。

漠然無聲。

案意林引『漠然』作『寂然。』淮南子同。

農夫勞而君子養。愚者言而智者擇。

案意林引作『農夫勞而君子食之。愚者言而智士擇之。』

浮雲蔽之。

案景宋本蔽作蓋，文選古詩十九首注、劉孝標辯命論注、治要、藝文類聚三、八一、初學記二七、御覽四、二四、九八三引此皆作蓋。淮南子齊俗篇、說林篇並同。意林引蔽作翳。

叢蘭欲脩，

案文選劉孝標辯命論注、意林、御覽二四引脩皆作茂。劉子新論傷讒篇同。御覽四引脩作秀。

蒙塵而欲無昧，不可得絜。

絜，本亦作潔，同。顧云：潔字誤，說林訓作也。

案絜字涉注文『无以全其絜（一作潔）』而誤。治要引此作『不可得也。』與淮南子合。

故與弱者金玉，不如與之尺素。

顧云：弱字誤，說林訓作溺。

俞云：弱當作溺，素當作索，淮南子說林篇作『予拯溺者金玉，不若尋常之繩索。』

案意林引此，弱正作溺，素正作索。

足无千里之行，无政教之原，

案『无政教之原』上，當據淮南子補心字，『足无千里之行，心无政教之原。』
文正相耦。

若蚺之足。

案御覽九四八引蚺作𧈧，引淮南子亦作𧈧，（今本淮南子作蚺。）𧈧、蚺一聲之轉。

華太早者，不須霜而落。

案意林引落上有自字。

夏木可結。

案文選陸士衡樂府從軍行注、張景陽雜詩注、御覽二七引「夏木」並作「夏條。」

劉子新論言苑篇同。

必將以利溺之矣。

案續義本之作人，淮南子同。

不若歸而織網。

案御覽八三四引歸作退。白帖九八引淮南子、漢書董仲舒傳並同。（今本淮南子作歸。）

有榮華者，必有愁悴。

案文選左太冲詠史詩注引作「身有榮華，心有愁悴。」

鏡不沒形，故能有形。

案「鏡不沒形，」義不可通，沒當作設，草書形近而誤也。淮南子詮言篇正作「鏡不設形。」（今本設亦誤沒，詳王念孫說。）

不動不鳴。

案意林引動作扣，淮南子作叩。本字作𢶏，說文：「𢶏，擊也。」扣，借字。叩，俗字。

不吹無聲。

案意林引「無聲」作「不聲，」是也。白虎通義禮樂篇：「聲，鳴也。」「不吹不聲，」謂不吹不鳴也。作「無聲」者，淺人所改耳。淮南子作「弗吹弗聲。」弗猶不也。（今本「弗聲」亦妄改爲「無聲。」詳王念孫說。）

域中乃安。

案御覽二引作「然後能正萬物。」

微 明 篇

孰知形之无形者乎！

案此當作『孰知形形之不形者乎！』脫一形字，則義不可通。莊子知北遊篇正作『孰知形形之不形乎！』（今本脫孰字。）今本淮南子道應篇亦脫一形字，詳王念孫說。

夫爲無知，

顧云：爲字誤，道應訓作唯。

案顧說是也，續義本作惟，惟與唯同。爲字涉上文『至爲去爲』而誤。

苛悄傷德。

案悄當作陷，字之誤也。續義本作峭，峭卽俗陷字。淮南子泰族篇作削（治要引作峭），削猶陷也。

故察於刀筆之迹者，不知治亂之本。習於行陣之事者，不知廟戰之權。

案治要引兩『不知』上並有卽字，淮南子兩『不知』上並有而字，而猶卽也。續義本陣作陳，治要引同，作陳是故書。淮南子亦作陳。

故仁莫大於愛人。智莫大於知人。

案治要引『愛人』下、『知人』下，並有也字。

愛人卽无怨刑。

顧云：怨字誤，泰族訓作冤。

俞云：怨當讀爲冤。

案俞說是也，治要引此，怨正作冤。淮南子作虐，顧氏失檢。

居知所以，

顧云：治要引以作爲，與人間訓合。

案景宋本以亦作爲。

事知所乘，

案乘當作秉，字之誤也。淮南子正作『事知所秉。』

不可禁於人。

顧云：治要引禁作止，與人間訓合。

案景宋本禁亦作止。禁字涉下文『不可禁於遠』而誤。

事者，難成易敗。名者，難立易廢。

案意林引『難成』下、『難立』下，並有而字。淮南子同。

故事或可言而不可行者；或可行而不可言者；

案『事或可言而不可行者；或可行而不可言者；』二句當依淮南子汜論篇倒置，下文可照。

而務施救於患。

顧云：句費解，治要無施字，『救於』二字倒。

案治要引作『而務於救之。』淮南子人間篇作『患生而救之。』

雖神人不能爲謀。

案治要引作『雖神聖人不能爲謀也。』（顧氏所據本神下有聖字，未知何據。）

聖人深居以避患，

案治要引『聖人』上有故字，淮南子有『是故』二字。

動而陷於刑。

案治要引動下有作字。

而不留心於已成之內。

案治要引『留心』下有『盡慮』二字。淮南子作『而不留思盡慮於成事之內。』

是以禍患無由生，非譽不能塵垢。

案治要引『禍患』作『患禍，』『塵垢』下有也字。淮南子『禍患』亦作『患禍。』是非輻輳，

案治要引輳作湊，淮南子主術篇同。當以作湊爲正。

行不用巫覡，

案治要引『巫覡』作『巫祝，』淮南子同。

是以無爲而一之成也。

案治要引『而一之成』作『而有成，』是也。有作『一之，』涉上文『日慎一日，』及下文『愚人之智』而誤。今本作『而無不成，』蓋不知『一之』爲有之誤而臆改也。

其下病而亦勞。

案景宋本『亦勞』作『不勞，』淮南子繆稱篇同。

有罪有仁義者，必見信。

案治要引『有仁義』作『不失仁心，』淮南子人間篇作『不敢失仁心。』

百言百計常不當者，

顧云：人間訓作『百言百當。』此『計常不』三字並衍。

案顧說是也，治要引此亦作『百言百當。』

虐國樂所以亡。

案治要引『虐國』作『亡國，』淮南子繆稱篇同。

非求其報，

案治要引作『非求報也。』淮南子作『非爲報也。』

而必窮。

案治要引窮下有矣字。

則知其所終。

案治要引終下有矣字，淮南子同。

必先甘魚肉之味。

案治要引甘上有不字。御覽七三八引同，惟誤爲尹文子文。藝文類聚二三、御覽四五九引晏子有此文，甘上亦並有不字。

治國若不足，亡國困倉虛。

案此有脫文，御覽四七二引作『治國若不足，亂國若有餘。存國困倉實，亡國困倉虛。』上下二句各相對成義，當從之。脫去『亂國若有餘，存國困倉實』十字，則文意不完矣。

與民同欲則和，與民同守則固，與民同念者和。

案者當作則，與上文一律。治要引兩則字並作卽，者亦作卽，文亦一律。

人有五位。

案文選歐陽堅石臨終詩注、陸士衡謝平原內史表注引此並作『人有五情。』御覽三百六十引作『人有五伍。』下更有『五伍二十五』五字。

故天地之間有二十五人也。

案御覽引人上有等字。

上五有神人、真人、道人、至人、聖人。

案御覽引五作伍，下同。

自 然 篇

故見不遠者，不可與言大。知不博者，不可與論至。

案續義本見上、知上並有其字，淮南子齊俗篇同。

夫稟道與物通者，無以相非。

案『夫稟道與物通者，』本作『夫稟道與通物者，』與猶以也，淮南子正作『夫稟道以通物者。』淺人不知與、以同義，故妄乙『通物』爲『物通』耳。注：『自非博達通物者，莫能明至道之原。』則『物通』本作『通物』明矣。

聖人不辭其負薪之言，

案其字涉上下文而衍，續義本無其字，是也。文選李斯上秦始皇書注引作『聖人不讓負薪之言，』亦無其字。

言不放魚於木，不沉鳥於淵。

案御覽九三五引此無下不字，淮南子同。

昔堯之治天下也，

案治要引昔下有者字。

林處者採。

顧云：治要引作『山處者木，』與齊俗訓合。

案初學記二二、御覽八三三引此，亦並作『山處者木。』

陵處者田。

顧云：陵字誤，治要引作陸，與齊俗訓合。

案顧說是也，續義本陵亦作陸。

械宜其材。

顧云：治要引材作人。

案治要引此作『械便其人。』初學記、御覽引材亦並作人。

以所工易所拙。

案治要引作『以所巧易所拙也。』（一本此下更有『以所長易所短』六字，蓋後

人所加。)

忽然而感之，

案治要引無而字，淮南子同。

故亂國若盛，

案治要引故作夫。

民鮮而費多也。

顧云：鮮字誤，齊俗訓作躁。

案顧說是也，治要引鮮正作躁。鹽鐵論本議篇作『嗜慾衆而民躁也。』亦其證。生稼者，

案治要引生作產。

有其性，无其資，不可使遵道。

顧云：資字誤，泰族訓作養。

案治要引資正作養，『遵道』下有也字。

不可使向方。

案治要引方下有也字。

拂其性，

案拂，本亦作拂。治要引作拂。拂、拂並拂之借字，說文：『拂，違也。』

江海無爲，以成其大。窰下，以成其廣。

案初學記六、御覽六十引『以成其大，』成並作象。『窰下，』窰並作注。景宋本作『洼下。』注卽洼之誤，洼亦借爲窰。

帝者貴其德。王者尙其義。霸者通於理。

案治要引德下、義下、理下皆有也字，通作迫。景宋本通亦作迫。

因循任下，責成而不勞。

案景宋本無而字，上下句一律。治要引此亦無而字。

卽治國之所以明矣。

顧云：『所以』二字誤，主術訓作『治國之道明矣。』

案顧說是也，治要引此正作『卽治國之道明矣。』『所以』二字，涉上文『所以』

制臣、』『所以事君』而誤。

能勝其事，

案續義本勝作稱，淮南子同。

故人無棄人，物無棄材。

案治要引作『故人無弃人，物無弃財矣。』弃，古棄字。財、材古通。

推之不去，

案治要引去作往。

捲握而不散。

案治要引散下有也字。

聖人踐位者，

案治要引『聖人』下有之字。

強陵弱，

案治要引陵作掩，淮南子脩務篇同。

百里奚傳賣。

案賣當作賣（賣之隸變），淮南子作鬻，賣、鬻古、今字。

孔子無黔突，墨子無煖席。

案文選班孟堅荅賓戲云：『孔席不暝，墨突不黔。』與此互易，注引此文亦作

『墨子無黔突，孔子無煖席。』長短經是非篇：『墨翟無黔突，孔子無煖席。』

即用此文，與文選注所引合。

將欲事起天下之利，

顧云：治要引無事字。

案文選注引此亦無事字，長短經同。

天化遂，

顧云：遂字誤，兵略訓作『化育。』

案遂非誤字，此僞託者有意改之也。遂、育同義，禮記樂記：『氣衰則生物不

遂，』史記樂書遂作育，即其證。

廟戰者，法天道。神化者，明四時。

案御覽三一三引『天道』下、『四時』下，並有也字。淮南子兵略篇同。

循己而動，

顧云：己字誤，兵略訓作道。

案顧說是也，續義本已正作道。

下 德 篇

供嗜欲。

案治要、御覽七百二十引供並作開，

口惟滋味。

案惟當作噍，噍壞爲唯，復易爲惟耳。淮南子泰族篇作嚼，嚼卽噍之重文。一本惟作肥；治要引惟作欲，皆不知惟是誤字而臆改耳。

非謂其履勢位、稱尊號。

案治要引『尊號』下有也字。淮南子同。

治人之亂，

案續義本亂上有所字，是也。此承上文『爭者，人之所亂也』而言，淮南子道應篇、說苑指武篇並有所字。

以道本人之性，

顧云：『以道本』三字衍，當依齊俗訓刪。

案『以道』二字，涉上文『不以德，以道』而衍。本字非衍，淮南子作『原人之性，』此易原爲本耳。

夫先知遠見之，人才之盛也。

顧云：『遠見』下之字衍，當依齊俗訓刪。人字屬下讀。

案顧說是也。治要引『遠見』下正無之字。

而明主不求於下。

顧云：治要引不下有以字，與齊俗訓合。

案景宋本不下亦有以字。

不從流俗。

案治要、文選成公子安嘯賦注引此並作『不汙於俗。』淮南子同。

危爲其難而誅不敢也。

顧云：齊俗訓難作禁，無其字。

案淮南子難作禁，乃後人妄改，當從此文作難，危猶高也，謂高爲艱難之事而誅不敢爲者也。（詳王念孫說。）此文其字，當據淮南子刪，乃與上文句法一律。

治要引此正無其字。

而未能有治之者也。

案『能有』當依淮南子本經篇作『有能，』此誤倒。

謂之天府。

案文選班孟堅荅賓戲注引『天府』作『天符。』

莫知其所求由出。

案出字乃後人據淮南子妄加，景宋本無出字，是也。惟『莫知其所求由，』亦不可通，此本作『莫知其所由來，』來誤爲求，（古籍中來、求相亂之例甚多。）『由求』又倒作『求由』耳。莊子齊物論篇正作『而不知其所由來。』續義本作『莫知其所由出，』蓋據淮南子刪求字，亦非此文之舊也。

止五道。

顧云：道字誤，本經訓作遁。

案顧說是也。續義本道正作遁。

是任道而合人心者也。

顧云：主術訓合作釋，釋字勝。

案合當作舍，字之誤也。舍與釋同，周禮春官占夢：『乃舍萌于四方以贈惡夢，』鄭注：『舍讀爲釋。』呂氏春秋仲春紀：『命樂正入舞舍采，』禮記月令舍作釋。並其證。淮南子主術篇：『君人者釋所守而與臣下爭事，』（今本脫事字，詳王念孫說。）汜論篇：『是釋其所以存，』本書上仁篇釋亦並作舍。

一者，無爲也。百王用之，萬世傳之，爲而不易也。

顧云：主術訓無此文，其語意與上文大同，真續貂也。

案景宋本、續義本並無此十八字，此乃注文竄入正文者。『爲而不易，』爲字涉

上『無爲』而衍。

夫人君不出戶以知天下者，因物以識物，因人以知人。

案治要引『人君』作『君人者，』『知人』下有也字。淮南子同。景宋本『人君』

下有者字，當作『君人者』爲是。續義本『知人』下亦有也字。

工無異伎。士無兼官。

案治要引異作二，下無字作不，淮南子同。

職事不慢也。

案治要、文選何平叔景福殿賦注引『職事』上並有而字，淮南子同。

帝者不體陰陽卽侵。王者不法四時卽削。霸者不用六律卽辱。

顧云：本經訓無三不字，以上文考之，帝者當體太一，故體陰陽卽侵。王者當法陰陽，故法四時卽削。霸者當則四時，故用六律卽辱。層遞說下，文義甚明。此增三不字，謬甚！

案顧說是也，景宋本、續義本並無三不字，此淺人妄增者耳。

地廣民衆，不足以爲強。甲堅兵利，不足以恃勝。城高池深，不足以爲固。嚴刑峻罰，不足以爲威。

案治要引『爲強』下、『恃勝』下、『爲固』下、『爲威』下皆有也字，『峻罰』作『利殺。』利蓋刻之誤，續義本作『刻殺，』是也。

爲存政者，雖小必存焉。爲亡政者，雖大必亡焉。

案治要引兩雖字並作無，無兩焉字。續義本同。淮南子兵略篇亦無兩焉字。而天下服。

案治要引作『而取天下也。』淮南子亦作『而取天下。』

上 仁 篇

百官修達。

案景宋本達作通，治要引同。韓非子難一篇、淮南子主術篇亦並作通。（劉績本淮南子通作同，莊達吉本從之，非也。王念孫有說。）

耳目聰而不聞。

案景宋本聰作通，治要引同。淮南子作達，通猶達也。

乘舟楫者，不游而濟江海。

案治要引不下有能字，淮南子同。

其計可用，不羞其位。其言可行，不貴其辯。

案治要引位下、辯下，並有矣字。

所以託天下。

案景宋本『天下』下有矣字。淮南子道應篇同。

未嘗聞身治而國亂者也。身亂而國治者未有也。

案景宋本作『未嘗聞身治而國亂，身亂而國治也。』

自攻其君歸神農氏。

顧云：治要引『自攻其君』下有而字，與上句一例。

案淮南子、說苑政理篇亦並有而字。

不可不畏也。

案治要引作『亦不可以不畏。』

事煩，難治。法苛，難行。求多，難贍。

案文選枚叔上諫吳王書注引作『夫事煩，難治也。法苛，難行也。求多，難贍也。』淮南子泰族篇作『夫事碎，難治也。法煩，難行也。求多，難贍也。』

曲辯難爲慧。

案治要引慧作惠，惠、慧古通。

法雖少，足以治。

案治要引治下有矣字。淮南子作『足以化矣。』

無道以理之，法雖衆，足以亂。

案治要引作『無道以臨之，命雖衆，足以亂矣。』淮南子亂下亦有矣字。

有司枉法而從風。

案治要引風下有矣字。

君臣相怨。

案治要引怨下有矣字。

人臣愈佚。

案治要引作『人臣愈逸矣。』（淮南子主術篇佚亦作逸，古字通用。）

是代大匠斲。夫代大匠斲者，希有不傷其手矣。

案景宋本作『是以代大匠斲者，希有不傷其手。』治要引作『是代大匠斲者，希不傷其手也。』者上並無『夫代大匠斲』五字，此五字疑後人據老子所加也。

不伐之言，

案伐當作代，字之誤也。謂臣所當言者，君不代之言也。代誤爲伐，則不可通矣。呂氏春秋知度篇、淮南子主術篇代亦並誤伐，王念孫有說。

故人君者，

案『人君』當作『君人，』治要引淮南子正作『君人者。』今本淮南子『君人』二字亦誤倒，王念孫有說。

是以羣生以長，

案景宋本『以長』作『遂長，』淮南子同。是也。以字涉上『是以』而誤。

羅網不得張於臯。

案文選左太冲魏都賦注引臯作谷。淮南子作『谿谷。』

國之所以存者，得道也。所以亡者，理塞也。

案『得道』當作『道得，』與『理塞』對言，淮南子汜論篇作『道德，』俞樾云：『德當作得。』是也。

務於地廣，而不務於仁義。務在高位，而不務於道德。

案治要引『地廣』作『廣地，』『務在』作『務於，』是也。『務於廣地，而不務於仁義。』與『務於高位，而不務於道德。』句例一律。

造其所以亡也。

案治要引造上有而字，淮南子同。

上 義 篇

是貴其冠履，而忘其首足也。

案治要引首作頭，淮南子泰族篇同。

身不可離車與之安，手不可失駟馬之心。

案治要引兩『不可』下並有以字。

故駟馬不調，

案『駟馬』當作『輿馬，』此兼承上文『車輿、』『駟馬』而言，治要引此正作『故輿馬不調。』淮南子同。

萬舉而不失矣。

案治要引不作無，淮南子同。

即奇伎天長，

案一本『天長』作『逃亡。』淮南子作『佻長。』注：『佻長，卒非純賢也。』

『天長，』義亦近之。『逃亡，』蓋即『佻長』之誤耳。

而令行爲古。

顧云：汜論訓古作右。

俞云：古字涉下文『不必法古』而誤，淮南子汜論篇作『令行爲上。』

案淮南子古作上，顧氏失檢。治要引此古作右，古即右之誤，右猶上也。

故道可道，非常道也。名可名，非常名也。

案治要引『可道、』『可名』下，並有者字。淮南子『可道』下亦有者字。

故聖人所由曰道，猶金石也。

顧云：『道字下有脫文，治要引此文云：「故聖人所由曰道，所爲曰事。道猶金石也」云云，與汜論訓合。』

案顧說是也，道下當據治要及淮南子補『所爲曰事。道』五字。文選謝靈運從游京口北固應詔詩注引道下『所爲曰事』四字尙存。

曲終改調。

案景宋本曲作每，治要、文選陸士衡演連珠注引此並同。淮南子亦作每。

法制禮樂者，

案景宋本法上有故字，治要引同。淮南子亦有故字。

故曲士不可與論至道者，

案文選左太冲吳都賦注引論作言。

順於天地。

案續義本『天地』作『天道。』

不可與達舉。

顧云：汜論訓作『遠舉。』

案景宋本、續義本並作『遠舉。』達卽遠之誤。

雖循終亂。

案循下當有古字，『循古』與上『應時』對言，脫一古字，則文意不明。淮南子正作『雖循古終亂。』

欲以爲治非此不治，

案爲下本無治字，此涉下治字而衍也。續義本作『欲以爲治，』蓋不知治爲衍文，而妄刪『非此不治』四字耳。淮南子正作『欲以爲非此不治。』（今本欲誤教。）

禁於民者，不行於身。

案景宋本禁上有所字，治要引同，與上文句法一律。淮南子主術篇亦有所字。

卽令行於民。

案治要引民下有矣字，淮南子同。

故反樸无爲。

顧云：治要引樸作於，與主術訓合。

案續義本樸作于，于猶於也。

處有其當。

顧云：有字衍，當依主術訓刪。

案顧說是也，治要引此正無有字。

所在甚大。

案景宋本、續義本在並作任，治要引同。在卽任之形誤。一本在作利，蓋不知在爲任之誤而臆改耳。淮南子在作存，存亦當作任，王念孫有說。

順之者利。

案治要引順作從，淮南子同。

逆之者凶。

顧云：治要引凶作害。

案續義本凶亦作害。

成其大略是也，

顧云：成字誤，當依汜論訓作誠，下句同。

案顧說是也，景宋本成正作誠，下同。

博達而不訾，道德文武不責備。於人以力，自修以道。而不責於人，易賞也。自修以道，則无病矣。

案文有錯亂，幾不可讀。一本『於人以力，』改以爲而，『而不責於人，』改而爲故，愈失此文之舊。『道德文武不責備，』疑本作『道德文武而不責，』與上『博達而不訾，』相對爲文。『文武』下脫而字，責下涉上文『不責備於一人』衍備字，因有妄讀『道德文武不責備於人』爲句者，而下文『以力』二字遂無所屬矣。『而不責於人，』疑本作『於人以力，』而字即上文『文武』下而字之誤錯，『不責』二字涉上文『不責』而衍，『於人』下又脫『以力』二字耳。『於人以力，易賞也。自修以道，則无病矣。』分承上文『於人以力，自修以道』二句而言，文理甚明。淮南子作『博通而不以訾，文武而不以責。求於人則任以人力，自修則以道德。責人以人力，易償也。自修以道德，難爲也。』文雖有異，尙可證此文之誤。（又案『易賞也，』各本賞皆作償，與淮南子合。賞、償古通，下德篇：『其責易賞也，』一本賞作償，淮南子齊俗篇同。與此同例。）

不能無瑕。

案御覽八百七引瑕作類。

不以小惡妨大美。

案治要引『大美』下有也字，淮南子同。

忘人之所長。

案治要引忘上有而字，淮南子同。

夫衆人之見位之卑，身之賤，事之滄辱，

顧云：治要『衆人』下無之字，與汜論訓合。

案治要引賤上無『身之』二字，亦與汜論訓合。『位之卑賤，事之滄辱，』相對

爲文。

而不知其大略。

案治要引『大略』下有也字。

窮卽觀其所受。

顧云：治要引所下有不字，與汜論訓合。下句同。

案續義本此句及下句所下亦並有不字，呂氏春秋論人篇亦同。

如此，則人情可得矣。

案治要引此無可字，淮南子同。景宋本『可得』作『可知。』

聖人一以仁義爲準繩。

案景宋本無一字，治要、御覽四百一引此並同。治要引淮南子泰族篇亦無一字。

不中繩者，

案治要引作『弗中者，』淮南子同。

雖愚者不爲。身貴於天下也。

案治要、文選陸士衡演連珠注引此並無雖字，於並作乎。淮南子精神篇、泰族篇、御覽四七四引韓詩外傳、後漢書馬融傳亦皆無雖字。

視死如歸。

案治要、文選注引如並作若，淮南子泰族篇同。

義重於身也。故天下，大利也。

案『也故』二字當倒置，治要、文選注引此並作『義重於身故也。天下，大利也。』淮南子『天下』上亦無故字。

比之身卽小。

案景宋本無之字，治要、文選注引此並同。

身，之所重也。

顧云：之字衍，治要引無之字，與泰族訓合。

案顧說是也。文選注引此亦無之字。

比之仁義卽輕。

案治要、文選注引此並無『之仁』二字，淮南子亦無仁字。

教人以道。

顧云：兵略訓人作之，與下句一例。

案攢義本人亦作之。

此天倫所不取也。

顧云：『天倫』二字誤，兵略訓作『大論。』

案說文：『倫，一曰：道也。』『天倫』即『天道。』淮南子作『大論，』大乃天之誤，論與倫同。（王念孫有說。）顧氏舍是從非，疏矣！

是以虎傅翼，

案御覽四九二引以作爲，淮南子同。以猶爲也。

挾義而動。

案挾當作扶，字之誤也。意林引此正作扶。淮南子作『以義扶之。』亦其證。

其國之君，

案其當作某，字之誤也。日本古鈔卷子本淮南子正作某。今本某亦誤其，王念孫有說。

百姓開戶而內之。

案意林引內作待，淮南子同。

羣臣同力。

案羣當作君，涉上『羣臣親附』而誤，淮南子正作『君臣同力。』

明苛政之變。

顧云：『苛政』二字誤，治要引作『奇正，』與兵略訓合。

案顧氏謂苛爲奇之誤，是也。惟政則非誤字，政、正古通，古鈔卷子本淮南子亦作政。

骨骸滿野。

案治要引滿作盈，淮南子同。

是故令之以文，齊之以武。

案令當作合，字之誤也。合與齊相對成義，淮南子正作『合之以文。』

上 禮 篇

當此之時，領理，隱密自成。純樸純樸未散，而萬物大優。

顧云：『領理』二字誤，倣真訓作『決離。』

案文有脫誤，『領理』上當有『莫之』二字，景宋本『純樸』二字不疊，是也。

淮南子作『當此之時，莫之領理決離，隱密而自成。渾渾蒼蒼，純樸未散，旁薄爲一，而萬物大優。』可證此文之誤。此文鈔襲淮南子，『領理』下略『決離』二字，非『領理』爲『決離』之誤也。顧說失之。

昔者之聖王，

案者字衍，治要引此無者字。

分國而治之。

案治要引國作職，淮南子泰族篇同。

立大學以教之。

案治要引以作而，淮南子同。與上文句法一律。

唯聖人可盛而不敗。

案治要引敗作衰，淮南子同。

各推其所與。

案治要引此無所字，淮南子同。

不可以治。

案治要引作『不可治也。』淮南子同。

智過萬人者謂之英。

案御覽三百六十引『智過萬人』作『智出於萬人。』

智足以決嫌疑。

案足當作可，與上下文句法一律。上文多足字，故可誤爲足。

目雖欲之，禁以度。

案御覽五二三引度作法。

屈節卑拜。

案御覽引作『屈節異儀。』

酒澂而不飲。

案御覽引澂作敗。

內愁其德。

案御覽引內作中。

鉗陰陽之和。

案御覽引鉗作汩，鉗乃錯之誤，宋本淮南子精神篇正作『錯陰陽之和。』（今本錯亦誤鉗。）錯、汩義近。

不知其所用，

案『所用』上當有無字，『不知其無所用，』與上文『知其無所用』對言，治要引此正作『不知其無所用。』淮南子同。

萬物變爲塵垢矣。

案治要引『萬物』上有則字，『萬物』下有之字，淮南子同。

故揚湯止沸，

案治要引揚作以，淮南子同。

而利不能誘也。

案治要引誘作動。

金石在中，

案治要、御覽六二引『金石』並作『金鐵，』淮南子道應篇同。

大敗大，裂之道也。

顧云：『道應訓云：「大則大矣，裂之道也。」此脫誤，不可讀。』

案顧說是也，治要引此作『大即大矣，裂之道也。』與淮南子合。

增 記

御覽中所引文子之文，偶有爲今本所無者。細審之，乃誤以尸子、尹文子爲文子，如卷四百二引文子云：『虎豹之駒未成，而有食牛之氣。鴻鵠之翼未合，而有四海之心。賢者之生亦然也。』此尸子之文也。（詳汪繼培所輯尸子卷下。）又同卷引

文子云：『國之所以不治者三：不知用賢，此其一也；或求賢不能得，此其二也；雖得弗能盡，此其三也。』此尸子發蒙篇之文也。六二六引文子云：『楚人擔山鷄。路人問曰：「何鳥也？」欺之曰：「鳳凰也。」路人請十金，弗與；倍，乃與之。將獻楚王，經宿鳥死。路人不惜其金，唯恨不得獻。國人傳之，咸以爲真鳳，遂聞楚王，王感其貴買欲獻於己，厚賜之，過於買鳥之金十倍。』此尹文子大道上篇之文也。八百五引文子云：『鄭人謂玉未理者璞。周人謂鼠未腊者璞。周人懷璞，問鄭賈曰：「欲之乎？」出其璞視之，乃鼠璞。』此尹文子大道下篇之文也。（又見秦策。）此類皆非文子之文，乃御覽徵引之誤。恐閱者疑爲文子逸文，特辨白於此。